

永遠第一的蔡公投—代追悼文 ◎ 陳水扁

NO. 105 台灣守護 周刊
Safe-guarding TAIWAN WEEKLY
P-1 - 2013/01/16 (四) 發行人: 周福南 社長: 郭正典 總編輯: 莊孟學 編輯: 郭碧霜
臺灣論壇 FORMOSA Forum

悼
永遠第一的蔡公投

永遠第一的蔡公投—代追悼文

編按：原文寫於2008.12.31台北看守所，並發表於《關不住的聲音》第2封信：給立法委員蔡同榮。



圖↑2003年12月31日，在多位立法委員見證下，陳水扁總統在總統府簽署劃時代的「公民投票法」生效，隨後將這支具有重大意義的簽署筆送給站在一旁的蔡公投（左一，已故蔡同榮立委）。

蔡立委同榮兄如晤：平安！

感謝您及志鵬兄來看我，是我再度入獄的第一人，距離我被蔡守訓裁定羈押不到十二小時，而且又讓我兒子一同前來，這樣的盛情，沒齒難忘。

選台北市議員，我曾經以「永遠第一的陳水扁律師」做傳單，其實吾兄才是真正的

「永遠第一」。很多人稱呼您為「蔡公投」，我覺得應該叫您「永遠第一的蔡公投」才對。

1970年您是「世界台灣獨立聯盟」的首位主席，在中國國民黨戒嚴威權的統治之下，台獨聯盟的創盟是執政當局的眼中釘，是「二條一」唯一死刑的叛亂犯罪。您們這些人實在有夠勇敢，一點也不輸給孫中山先生在滿清時代搞興中會、同盟會。

就在創盟的同一年，發生了「刺蔣案」。蔣經國是當編按：原文寫於2008.12.31台北看守所，並發表於《關不住的聲音》第2封信：給立法委員蔡同榮。時的「皇太子」，大家公認的蔣介石「接班人」，竟然在訪美期間，於紐約中央公園旁邊的Plaza Hotel 遭受暗殺。「開槍的」是您的秘書長鄭自財和黃文雄。蔣經國後來擔任行政院長並出任總統，嚇的當「宅男」，不敢離開台灣一步。而您們卻沒有因為刺蔣案的發生，從此嚇破膽，終致放棄追求台灣獨立的志業與夢想。

台獨聯盟一代傳一代，並堂而皇之遷盟回台，再二年就四十年了。當年幾位主席包括您、陳唐山、張燦鏐等都是留美的博士菁英，年紀只有三、四十歲，如今也都七十幾歲了。台獨夢遠、夢碎？抑或台獨之夢，近在眼前，就在您的有生之年。

1982年您又創立FAPA（台灣人公共事務會），為台灣的國際地位及外交空間，在美國政府、國會及智庫等作了最好的接觸及遊說。去年FAPA二十五週年的大會在台北喜來登大飯店舉行。我參加了，並發表「四要一沒有」的演說，重申強調台灣要獨立、要正名、要新憲、要發展，沒有左右問題的信仰理念與政策方向，引起美方的緊張與關切。

吾兄放棄美國的教職、優渥的生活，毅然決然回台打拼，立即創立「公投促進會」，為公投這個普世價值的基本人權教育宣傳，暨為「公投立法」的催生打拼賣力。2003年10月25日高雄公投制憲大遊行，有25萬人參加，是當時有史以來規模最大的群眾遊行。我拿新台幣1000萬贊助活動，這也是來自國務機要費的錢，害您被特偵組叫去問，很不好意思。

這些事情，兩年前陳瑞仁檢察官在查的時候，我都不願講。包括2005年326反《反分裂國家法》的「民主和平護台灣」的百萬人大遊行，我也拿出新台幣2000萬來幫忙。第一時間，我也不方便講。在特偵組，我不得不講，又說我串證及偽變造證據，甚至構成羈押、再羈押的原因。您說冤枉不冤枉？

您回到台灣全力催生公投立法，一意推動促進公投的實現，前後十三年。2003年10月公投制憲遊行的大成功，一個月後，《公民投票法》終於完成立法。我在總統辦公室完成法案的簽署，並當場把簽署的鋼筆贈送給您做紀念，由衷感謝您的辛苦努力及卓越貢獻。



圖↑為啥對我這麼無情？！

(圖：妙子的漫畫)

我佩服您創建台獨聯盟，為台灣的未來，訂下獨立建國的終極目標；成立FAPA，為台灣的民主進步及主權獨立，積極的做國際遊說工作；籌組公投促進會，讓國共兩黨不敢再恫嚇威脅公投是洪水猛獸、是災難、是戰爭，縱使恐嚇也沒有用。2004年、2008年先後舉辦全國性的公民投票，不論總統提案行政院通過辦理，或由下而上，經由人民的提案、連署成案的舉行都不是問題。當然公投的提案，不是民進黨一黨之事。國民黨2008年返聯公投的提出，證明公投禁忌在短短四、五年之內全部都打破了。

蔡公投，您比任何人都清楚，我為了實踐公投理念及催生公投立法，付出很大的代價。但堅持做對的事，走對的路，完全對得起自己的良心。一路走來理直氣壯，無怨無悔。

我們一起衝撞公投禁忌的圍牆，一起橫越公投禁忌的鴻溝。圍牆再高、再厚，最後倒了；鴻溝再深、再寬，最後我們也跨過了。公投法的不合理、甚至違憲，應該立即補正。在國民黨、馬英九悍拒補正之前，我們仍然不能輕言放棄，還是要用盡一切的可能努力，共同完成不可能的任務。

我提出拒絕中國共產黨統治的「拒統公投」擬議，這是公投運動的進一步深化與強化，也是台獨運動最重要、最關鍵的階段。我認為「台灣中國，一邊一國」，2,300

萬台灣人民拒絕中國共產黨的統治應交由台灣人民公投同意，這是主權在民的具體實踐，更是馬英九的競選廣告與政見之一——「台灣的前途應由台灣人民自己來決定」的兌現。2,300萬台灣人民才有權決定台灣的未來。

台灣的總統、政府與執政黨都沒有權利、沒有資格擅自幫真正的主人——台灣人民片面選擇國家的前途、命運與未來。蔡委員，您是民進黨的領導人之一，最資深的中常委，又是國會領袖，請繼續發揮「蔡公投」的韌性與毅力，全力推動「拒統公投」，蔚為全面性的民主運動、反對運動、及獨立運動。我想，入聯公投都有272萬6,499人的連署，拒統公投一定比入聯公投更受關注，保證可以創造議題、主導議題、引領風騷、鼓動風潮、創造時勢、一舉成功。非但有利於2012年大選的勝利，尤可以在歷史上完成跨過公投高門檻的偉大志業。

只要拒統公投「過關」，「蔡公投」的美譽實至名歸，當之無愧。「永遠第一」的令名再添一頁，比爭民進黨主席、立法院長有意義多了。一樣地，最近獨派團體、本土社團發起「全民總動員、搶救咱台灣」的運動，非常好。如果再加入「台灣中國、一邊一國」、拒絕共產黨統治的拒統公投運動，效果更好，何嘗不是全民總動員，搶救咱台灣的終極關懷與具體實踐。

敬祝拒統公投成功！

弟 陳水扁 寫於獄中2008.12.31

(本文作者：陳水扁總統)